



Runhua Living Servi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润华生活服务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55)

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  
股份數目 (附註1)

本人/吾等 (附註2)

地址為

乃润华生活服务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之登記股東，茲委任 (附註3)

地址為

或如其未能出席，則委任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6月3日(星期三)上午10時正假座中國山東省濟南市經十路28988號樂夢中心1號樓6樓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按本人/吾等於適當欄內以「✓」標示的指示就特定決議案投票。

如無作出任何指示，則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決定就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4)	反對 (附註4)
1.	省覽及批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楊立群先生為執行董事。		
	(b) 重選程欣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c) 重選何慕蓉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授權董事會釐定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酬金。		
4.	考慮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釐定其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酬金。		
5.	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置(包括出售或轉讓任何庫存股份)本公司未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6.	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		
7.	於董事根據第5項決議案獲授可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置未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中加入本公司購回的股份總數。		
8.	重選陳杰女士為執行董事。		

日期： \_\_\_\_\_

簽署 (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填上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所代表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數目，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 請以正楷填上本公司股東名冊所示之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倘未有填上姓名，則大會主席將出任 閣下之代表。每名股東可委任一名或以上的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代表 閣下親身出席大會。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一項決議案，請在有關之「贊成」欄內填上「✓」號。 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一項決議案，請在有關之「反對」欄內填上「✓」號。倘 閣下並無就投票意向指示受委代表，則 閣下之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棄權。除召開大會之通告所提述的決議案外， 閣下之受委代表亦可就於大會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 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須由 閣下或 閣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一家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其法定代表、董事或正式授權人簽署。
- 經填妥及簽署之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相關授權書(如有)及其他相關授權文件(如有)，必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2026年6月1日(星期一)上午10時正前)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尚未遞交原代表委任表格且有意委任代表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只須遞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已遞交原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務請注意：
  - 股東在截止時間前遞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撤銷及取代其之前遞交的原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若適當填妥)即視作該股東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及
  - 倘股東未有在截止時間前遞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若適當填妥)將視作該股東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所委派的代表將有權對股東週年大會上任何正式提呈的決議案(包括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所載新增普通決議案)根據先前股東給予的指示或自行酌情表決(倘並無作出有關指示)。